

彰化縣縣立美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課發會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貳、目的

本校實施課程評鑑之目的如下：

- 一、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參、評鑑對象

本校課程評鑑以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

前項各課程對象之評鑑，應包括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等層面；其評鑑內容如下：

- 一、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 二、課程實施：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
- 三、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

前項第三款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

肆、評鑑原則

本校實施課程評鑑，就選定之評鑑課程對象，結合其課程發展及實施之進程適時為之；並得結合既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組織運作適時進行，例如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備課、觀課、議課活動，或教學檔案評估等。

伍、評鑑人員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及實施課程評鑑，得結合下列專業人力辦理：

- 一、校內各（跨）領域 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及專長教師。
- 二、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專業機構、法人、團體或人員規劃及協助實施。

陸、評鑑方式

一. 課程結構層次的評鑑

- （一）定期檢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的運作方式與任務、課程發展組織與運作、課程願景及目標等之適切性。
- （二）每位課程發展委員應與相關教師共同討論對課程結構的修改意見，然後共同填寫「課程發展評鑑表」（附件一），每學年一次。

二. 課程計劃層次的評鑑

- （一）檢討課程發展小組的運作方式與功能、本學期課程計劃涵蓋內容與範圍、主題統整方式、教材及教科書的編選、教學評量方法、學校活動配合課程統整、領域內縱向連貫、六大議題融入課程等之適切性。

(二) 各領域課程小組成員，根據本學年課程實施之經驗，針對本小組的課程計劃共同填寫「課程設計實施後小組自評表」(附件二)，每學年一次，並於每學年結束前一個月內完成。

三. 課程實施層次的評鑑

(一) 教學評鑑：1. 教師自評 2. 教學觀摩 3. 教學檔案
(請填寫「課程計劃教師自我評鑑表」如附件三)

(二) 學習評鑑：學習檔案

(三) 以上表格每學年一次，並於每學年結束前一個月內完成。

四. 教科書及自編教材之評鑑

(一) 教科書部分：依據本校教科書選用辦法辦理教科書之評選。

(二) 自編教材部分：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負責審查，審查通過後採用之。

柒、評鑑時間及工具

本校於每年六月中旬實施課程評鑑，並透過「課程發展評鑑表」、「課程設計實施後小組自評表」、「課程計劃教師自我評鑑表」以及「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進行自我檢視。

捌、評鑑過程結果之運用

本校應用課程評鑑過程、結果之發現，辦理下列事項：

-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 二、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 三、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 四、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 五、安排學習扶助或學習輔導。
- 六、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 七、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

玖、評鑑檢討與改進

本校定期就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等，進行檢討、改進，並於每年六月完成該學年度課程評鑑檢核，規劃次學年度課程評鑑。

拾、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縣立美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科目 課程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 內容 結構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承辦人

教務組長 邱文婷

主任

主任 洪麗芳

校長

美豐國小 校長 蔣世強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一一二學年度學校課程發展評鑑表(附件一)

項 目	規 準	細 目	辦 理 情 形				說 明	
			優 良	良 好	尚 可	待 改 進		
一、 學 校 背 景 分 析	(一) 充分瞭解 成員特性	1. 學生期望、需求及能力的分析						
		2. 教師專長、能力及意願的分析						
		3. 家長期望、社經背景及參與意願的分析						
		4. 校長及行政人員對課程理念的認知情形						
	(二) 學校氣氛 分析周詳	1. 學校成員間的互動情形						
		2. 學校成員參與教育革新的意願						
	(三) 適切運用 學校物力資源	1. 學校經費的籌措						
		2. 學校空間的管理與使用情形						
		3. 學校設備的分析、管理與使用情形						
	(四) 社區資源 調查完整	1. 社區環境及發展資料的建檔與分析						
		2. 社區人力資源的建檔與分析						
		3. 社教機構資源的建檔與分析						
	二、 課 程 發 展 組 織 與 運 作	(一) 課程發展 委員運作良好	1. 組織目標明確及任務執行的情形					
			2. 組織成員代表性及教學經驗的程度					
			3. 組織成員的分工及互動情形					
			4. 組織與相關處室的互動情形					
(二) 各學習領 域課程小組發揮 功能		1. 組成方式依照教師專長及意願的程度						
		2. 領域課程小組與課程發展委員會的聯繫情形						
		3. 定期召開會議與研討情形						
		4. 研討結果改進課程與教學的情形						
三、 課 程 願 景 與 目 標	(一) 課程願景 與目標訂定過程 審慎	1. 參與成員代表性的程度						
		2. 修訂過程中接納成員意見的程度						
		3. 課程願景與目標符合學校發展方向的程度						
		4. 課程願景與目標符合相關法令的程度						
	(二) 有效達成 課程願景與目標	1. 課程願景與目標的可行度						
		2. 學校成員瞭解課程願景與目標的程度						
		3. 員生認同與支持課程願景與目標的程度						

自評人員簽名: _____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課程設計實施後小組自評表 (附件二)

日期： 年 月 日

課程發展小組名稱各年級或學習領域		自評人員簽名	
評鑑項目	優點 (請列舉)	缺點 (請列舉)	改進方式 (請列舉)
本課程發展小組的運作方式與功能之適切性(協同合作方式與成效)			
本學期課程計劃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主題統整方式之適切性			
教材或教科書的編與選之適切性			
教學評量方法之適切性			

學校活動配合課程統整之適切性			
領域內縱向連貫的適切性			
六大議題融入課程之適切性			
其他項目			

◎由課程發展小組共同進行自評，每學年填寫一次，於每學年結束前一個月完成。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課程計劃教師自我評鑑表 (附件三)

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與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與人文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與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		
教學者							
項目	評鑑項目	評鑑結果					備註
		5 優	4 良	3 可	2 劣	1 加油	
一、目標的訂定	1	依照課程綱要規定					
	2	配合學校願景					
	3	符合學生能力					
	4	順應社會脈動及需求					
	5	結合社區與學校資源					
	6	目標明確具體可行					
二、課程內容的選擇	1	符合學生需求					
	2	配合學習目標					
	3	教材編選由淺入深					
	4	能兼顧橫向連結					
	5	能兼顧縱向銜接					
	6	具邏輯性、系統性					
	7	配合教師專長					
三、教學活動設計	1	配合學生身心發展					
	2	符合學生生活經驗					
	3	策略多樣化					
	4	時間分配適切					
	5	達到教學目標					
	6	運用資源					
四、教學的進行	1	激發學生學習興趣					
	2	教學過程流暢					
	3	根據教學活動設計進行教學					
	4	善用教學媒體					
	5	能掌握學生學習狀況					
	6	注重個別差異					
	7	師生互動良好					
五、教學評量	1	依課程目標設計評量					
	2	評量方式多元化					
	3	評量方式配合課程特性					
	4	依評鑑結果設計補救教學					